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1 年 9 月 7 日

發稿單位：執行科

聯絡人：主任行政執行官林靜怡

聯絡電話：0937-838-269

編號：111-45

愛子罹癌驟逝 獨居高齡單親媽媽勇於面對罰鍰 士林分署寬緩執行准分期 中秋前夕愛心送暖給關懷

士林分署近來辦理執行案件過程中，發現一名 63 歲之廖姓義務人，本與其獨子相依為命，不料其獨子因罹癌於去年驟世，致廖姓義務人瞬間成為獨居老人，目前仰賴微薄的報酬勉強度日，士林分署得知後，除採取寬緩執行措施，允諾給予廖姓義務人分期繳納外，111 年 9 月 7 日更由周懷廉分署長親率士林分署愛心社成員等親往廖姓義務人住處訪視，致贈慰問金及生活物資等表達關懷之意。

本件 63 歲之廖姓婦人居住於臺北市內湖區，因滯欠交通違規罰鍰新臺幣(下同)1 萬 2,300 元，經移送士林分署執行後，前後僅陸續扣得其存款共 4 千餘元。在調閱其健保投保資料後得知，廖婦係以低收入戶身分投保於區公所。執行同仁遂決定進一步至其住處訪查，同時向臺北市政府社會局內湖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下稱內湖社福中心)負責輔導廖婦之社工進行深入瞭解後發現，廖婦原與其獨子一直相依為命，共同於內湖區承租房子，平日兩人均需外出工作，孰料「天有不測風雲，人有旦夕禍福」，廖婦之兒子有一天提早下班回家表示身體不適並自行就醫檢查，竟被醫生宣告罹患肝癌末期，經過數月治療仍回天乏術。廖婦痛失愛子，悲慟逾恆，但仍需勉強打起精神繼續工作，由於受限於年齡、學

歷及健康因素，無法找到一般全職的工作，目前於一商業大樓附設員工餐廳從事計時的清潔工作，一日 4 小時，時薪僅 168 元，每月收入僅 1 萬 3 千餘元，現已積欠 2 個月房租，幸好房東宅心仁厚，暫時同意讓其續住。執行人員得知廖婦之境遇堪憐，除允諾廖婦就剩餘之交通罰鍰予以寬限分期繳納，並報請士林分署愛心社進行關懷。士林分署周分署長於今日(7 日)率領同仁，會同內湖社福中心之社工，親往廖婦住處訪視。廖婦對周分署長一行人的到訪表示相當感激，周分署長就廖婦目前之經濟、健康及生活等狀況一一詢問及傾聽，並叮囑廖婦工作要注意安全，保重身體，切勿過於勞累等，關懷之心溢於言表，最後也代表士林分署愛心社捐贈慰問金 3,600 元及以及白米、泡麵及罐頭等生活物資，協助廖婦暫解燃眉之急，以實際的行動，把士林分署的愛心關懷，確確實實地傳遞出去，溫暖了廖婦的心。

「每逢佳節倍思親！」再過兩天就是華人一年一度的中秋節了，更是一家人團圓的日子，但我們周遭仍有廣大的弱勢族群，礙於種種因素無法與家人歡聚過節，需要你我更多的愛心與付出，協助他們度過人生的幽暗，迎向光明未來。士林分署未來也將持續秉持「執行有愛，公義無礙」的精神，對於社會邊緣之弱勢義務人除採取寬緩措施外，更主動施以愛心關懷，協助義務人重新站起，看見希望！